

(d) 關於設立學校教育華童一事，法律上並無障礙；

(e) 該會館一類之組織法律上並無必須登記之規定，而有自由展開工作之權利；

備悉管理當局特派代表之陳述¹⁷ 內稱：

(a) 聯合國視察團之意見書已對此事詳盡言之：所有獲准居留該領土之華僑如未獲得薩摩亞人之地位者，現均十足享有歐洲人之地位，彼等所訴之種種限制，現已不復適用於彼等；

(b) 就設置學校教育中國兒童而言，至少具有半中國血統之學齡兒童約有一百五十至二百人；

(c) 一切移民問題均送由薩摩亞政務會議處理，甚難推翻薩摩亞委員會在此方面之意見；

(d) 該領土對於中國人並無種族歧視。

託管理事會

一. 決定促請請願人注意視察團之意見及特派代表之陳述，認為該項意見及陳述似可解答請願書中所提出之內容；

二. 請管理當局確保關於所有前居於薩摩亞之中國人要求准其重返該領土之一切申請，迅速交由薩摩亞政務會議處理；

三. 請管理當局於該領土之未來常年報告書中增列關於西薩摩亞中國血統兒童人數、地位、情況、以及中國移民暨該領土中國居民地位之情報；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T/855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
第三三三次會議。

三一三(八). Luta 專員暨民選村議會所遞有關太平洋島嶼託管領土之請願書 (T/Pet.10/1)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八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美利堅合衆國審查 Luta 專員暨民選村議會所遞之請願書一件(T/Pet.10/1)，管理當局特派海軍少將 L. S. Fiske 為代表，

備悉視察團意見書(T/789)所稱請願人不免無事張皇，

¹⁷ 見文件 T/AC.34/SR.2。

備悉管理當局提出書面意見(T/837)稱：管理當局為徵詢該託管領土人民關於該託管領土旗幟最宜採用何種符號及圖案一事所採取之措施，使請願人心中不無疑慮，該當局現正努力對問題真相作進一步之說明。

託管理事會

一. 延議管理當局繼續採取必要措施，向請願人充分說明擇定該領土旗幟之確切意義及影響；

二. 並建議管理當局知照請願人，為該領土制定旗幟一舉，絕不妨礙美國國旗即管理當局國旗之懸掛；

三. 並建議管理當局繼續竭其全力向人民說明彼等所屬島嶼列為國際託管理制度下之託管領土之確切意義及其影響；

四.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T/865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三日，
第三四一次會議。

三一四(八). Palau 大會及 Palau 參議會代表 Palau 島人民所遞有關太平洋島嶼託管領土之請願書 (T/Pet.10/2)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八屆會中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美利堅合衆國審查 Palau 大會及 Palau 參議會代表 Palau 島人民所遞之請願書一件(T/Pet.10/2)，管理當局特派海軍少將 L. S. Fiske 為代表，

備悉視察團之意見書(T/789)內稱：

(a) 管理當局現正在 Truk 建立一“前進外勤總司令部”，視察團認為該領土內最適於建立首府之地點為 Truk，

(b) 管理當局提供保證：該當局及島嶼貿易公司俱正竭其全力開發現有資源，並探尋新資源以備開發，

(c) 視察團據管理當局報告冲繩島方面不虞缺乏勞工，

(d) 關於日本政府強制奪去之土地一問題，視察團認為應於相當短促之期間加以解決，

備悉管理當局之書面意見(T/837)，內稱：

(a) 該託管領土之永久“首府”應建立於何處，現時誠未確實決定，但其應否立於 Palau 羣島，不